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）

中壢區三座屋段舊社小段 0032-0016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10月14日16時31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蔡明杰自行列印

謄本種類碼：W*8FTTE2，可至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
中壢地政事務所 主任 劉瑞德

中壢電謄字第273913號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

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8年07月17日

登記原因：逕為分割

地目：田

等則：09

面積：*****243.00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17,127元/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：分割自：32-6地號

因分割增加地號：32-32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09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04月02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02月25日

所有權人：蔡明杰

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民國057年01月08日

住址：桃園市平鎮區雙連里
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權狀字號：103壢地電字第015154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2,800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81年04月 ****1,628.8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
〈 本謄本列印完畢 〉

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
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
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
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37



2D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）

中壢區三座屋段舊社小段 0032-0036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10月14日16時31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蔡明杰自行列印

謄本種類碼：W*8FTTE2，可至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
中壢地政事務所 主任 劉瑞德

中壢電謄字第273913號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

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8年12月07日

登記原因：分割

地目：田

等則：10

面積：*****470.00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17,127元／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：分割自：32-8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11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04月02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02月25日

所有權人：蔡明杰

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民國057年01月08日

住址：桃園市平鎮區雙連里
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權狀字號：103壢地電字第015155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2,800.0元／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59年08月 *****22.3元／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100分之4*****

066年06月 *****47.8元／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100分之48*****

078年08月 *****300.0元／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100分之48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
〈 本謄本列印完畢 〉

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
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
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
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D7

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所有權個人全部）

中壢區三座屋段舊社小段 0032-0037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10月14日16時31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蔡明杰自行列印

謄本種類碼：W*8FTTE2，可至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
中壢地政事務所 主任 劉瑞德

中壢電謄字第273913號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

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8年12月07日

登記原因：分割

地目：田

等則：10

面積：*****68.00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17,127元/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：分割自：32-8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15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04月02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02月25日

所有權人：蔡明杰

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民國057年01月08日

住址：桃園市平鎮區雙連里

權利範圍：*****1000分之396*****

權狀字號：103壢地電字第015156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2,800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59年08月 *****22.3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1000分之16*****

066年06月 *****47.8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1000分之190*****

078年08月 *****300.0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1000分之190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
〈 本謄本列印完畢 〉

- 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- 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- 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- 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所有權個人全部）

中壢區三座屋段舊社小段 0033-0009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10月14日16時31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蔡明杰自行列印

謄本種類碼：W*8FTTE2，可至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
中壢地政事務所 主任 劉瑞德

中壢電謄字第273913號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

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8年07月17日

登記原因：逕為分割

地目：旱

等則：18

面積：*****67.00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17,127元/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：分割自：33-2地號

因分割增加地號：33-23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41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04月02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02月25日

所有權人：蔡明杰

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民國057年01月08日

住址：桃園市平鎮區雙連里

權利範圍：*****48分之11*****

權狀字號：103壢地電字第015157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2,800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59年08月 *****51.1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48分之3*****

078年09月 *****300.0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12分之1*****

081年04月 *****640.0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12分之1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
〈 本謄本列印完畢 〉

- 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- 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- 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- 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）

中壢區三民段 0572-0004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10月14日16時31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蔡明杰自行列印

謄本種類碼：W*8FTTE2，可至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
中壢地政事務所 主任 劉瑞德

中壢電謄字第273913號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

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89年04月21日

登記原因：判決分割

地目：田

等則：09

面積：*****170.00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13,552元/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：分割自：0572-0001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12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11月28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10月16日

所有權人：蔡明杰

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民國057年01月08日

住址：桃園市平鎮區雙連里
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權狀字號：103壢地電字第053458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2,237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62年03月 *****76.3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20分之9*****

062年03月 *****76.3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20分之1*****

071年01月 *****340.6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40分之9*****

071年01月 *****340.6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40分之1*****

099年09月 ****5,646.0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40分之9*****

099年09月 ****5,646.0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40分之1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〈 本謄本列印完畢 〉

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
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
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
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）

平鎮區六和段 0142-0000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10月14日16時38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蔡明杰自行列印

謄本種類碼：N8FXURMH，可至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
平鎮地政事務所 主任 范貴玉

平鎮電謄字第110476號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
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8年10月17日

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
地目：道 等則：--

面積：*****342.45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23,300元/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一般註記事項）98年度地籍圖重測區
重測前：雙連坡段0165-0002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12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1年05月04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1年04月24日

所有權人：黃**

統一編號：N120*****4

住址：桃園市平鎮區平興里

權利範圍：*****1428分之128*****

權狀字號：101桃平資字第008084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3,840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78年09月 ****1,176.8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51分之13*****

094年01月 ****9,100.0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102分之26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（0002）登記次序：0027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2年06月27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2年03月13日

所有權人：海華建設股份有限公司

統一編號：20846081

住址：臺北市松山區

權利範圍：*****102分之26*****

權狀字號：102桃平資字第015507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3,840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76年10月 ****869.0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102分之26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（0003）登記次序：0028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04月17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04月10日

所有權人：蔡明杰

統一編號：

住址：桃園市平鎮區雙連里

出生日期：民國057年01月08日

權利範圍：*****34分之8*****

權狀字號：103桃平資字第009584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3,840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（續次頁）



5H



9A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）

平鎮區六和段 0142-0000地號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10月14日16時38分

頁次：2

086年05月 ****6,000.0元/平方公尺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34分之8*****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〈 本謄本列印完畢 〉

- 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- 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- 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- 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5H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）

平鎮區中央段 0644-0000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10月14日16時38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蔡明杰自行列印

謄本種類碼：N8FXURMH，可至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
平鎮地政事務所 主任 范貴玉

平鎮電謄字第110476號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
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7年11月01日

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
地目：雜

等則：70

面積：*****20.95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17,831元/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一般註記事項）97年度地籍圖重測區

重測前：雙連坡段0087-0009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05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04月01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02月25日

所有權人：蔡明杰

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民國057年01月08日

住址：桃園市平鎮區雙連里
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權狀字號：103桃平資字第008146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2,880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98年01月 ****8,358.0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
〈 本謄本列印完畢 〉

- ※注意：
- 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 - 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 - 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 - 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）

平鎮區中央段 0757-0000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10月14日16時38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蔡明杰自行列印

謄本種類碼：N8FXURMH，可至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
平鎮地政事務所 主任 范貴玉

平鎮電謄字第110476號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
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09月17日

登記原因：分割

地目：旱

等則：16

面積：*****68.01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22,400元/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：分割自：84-4地號

（一般註記事項）97年度地籍圖重測區

重測前：雙連坡段0084-0125地號

因分割增加地號：0757-0001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08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10月27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10月16日

所有權人：蔡明杰

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民國057年01月08日

住址：桃園市平鎮區雙連里
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權狀字號：103桃平資字第024733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3,680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78年04月 ****1,100.0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〈 本謄本列印完畢 〉

- 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- 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- 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- 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19



06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）

平鎮區中央段 0759-0000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10月14日16時38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蔡明杰自行列印

謄本種類碼：N8FXURMH，可至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
平鎮地政事務所 主任 范貴玉

平鎮電謄字第110476號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
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09月17日

登記原因：分割

地目：旱

等則：16

面積：*****48.12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22,400元/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：分割自：84-124地號

（一般註記事項）97年度地籍圖重測區

重測前：雙連坡段0084-0195地號

因分割增加地號：0759-0001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08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10月27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10月16日

所有權人：蔡明杰

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民國057年01月08日

住址：桃園市平鎮區雙連里
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權狀字號：103桃平資字第024734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3,680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78年04月 ****1,100.0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< 本謄本列印完畢 >

- 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- 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- 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- 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）

平鎮區中央段 0760-0000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10月14日16時38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蔡明杰自行列印

謄本種類碼：N8FXURMH，可至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
平鎮地政事務所 主任 范貴玉

平鎮電謄字第110476號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
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7年11月01日

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
地目：旱

等則：16

面積：*****43.52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22,400元/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：分割自：84-4地號

因分割增加地號：84-198地號

（一般註記事項）97年度地籍圖重測區

重測前：雙連坡段0084-0155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03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11月27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10月16日

所有權人：蔡明杰

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民國057年01月08日

住址：桃園市平鎮區雙連里
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權狀字號：103桃平資字第028448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3,680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69年02月 *****440.0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< 本謄本列印完畢 >

- 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- 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- 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- 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6A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）

平鎮區中央段 0793-0000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10月14日16時38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蔡明杰自行列印

謄本種類碼：N8FXURMH，可至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
平鎮地政事務所 主任 范貴玉

平鎮電謄字第110476號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
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7年11月01日

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
地目：田

等則：16

面積：*****100.94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22,400元/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：分割自：17-2地號

（一般註記事項）97年度地籍圖重測區

重測前：雙連坡段0017-0057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04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05月15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04月29日

所有權人：蔡明杰

統一編號：

出牛日期：民國057年01月08日

住址：桃園市平鎮區雙連里
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權狀字號：103桃平資字第012266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3,680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81年05月 ****4,800.0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
〈 本謄本列印完畢 〉

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
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
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
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）

平鎮區中央段 0803-0000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10月14日16時38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蔡明杰自行列印

謄本種類碼：N8FXURMH，可至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
平鎮地政事務所 主任 范貴玉

平鎮電謄字第110476號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
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7年11月01日

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
地目：田 等則：11

面積：*****100.84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26,939元/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：分割自：17-2地號

因分割增加地號：17-90地號

（一般註記事項）97年度地籍圖重測區

重測前：雙連坡段0017-0041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04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05月15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04月29日

所有權人：蔡明杰

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民國057年01月08日

住址：桃園市平鎮區雙連里
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權狀字號：103桃平資字第012267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4,418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81年05月 ****4,861.1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< 本謄本列印完畢 >

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
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
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
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）

平鎮區中央段 0815-0000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10月14日16時38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蔡明杰自行列印

謄本種類碼：N8FXURMH，可至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
平鎮地政事務所 主任 范貴玉

平鎮電謄字第110476號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
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平鎮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7年11月01日

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
地目：田

等則：11

面積：*****10.29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28,800元/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：分割自：17-41地號

（一般註記事項）97年度地籍圖重測區

重測前：雙連坡段0017-0090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04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05月15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04月29日

所有權人：蔡明杰

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民國057年01月08日

住址：桃園市平鎮區雙連里
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權狀字號：103桃平資字第012268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4,720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81年05月 ****4,094.7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
〈 本謄本列印完畢 〉

- 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- 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- 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- 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所有權個人全部）

中壢區興和段 0586-0000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10月14日16時25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蔡明杰自行列印

謄本種類碼：MWW*L5WXC BPG，可至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
中壢地政事務所 主任 劉瑞德

中壢電謄字第273896號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

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8年07月14日

登記原因：逕為分割

地目：建 等則：75

面積：*****456.46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14,154元/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一般註記事項）95年度地籍重測區

重測前：興南段興南小段0067-0004地號

因分割增加地號：586-1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09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07月08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06月25日

所有權人：蔡明杰

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民國057年01月08日

住址：桃園市平鎮區雙連里

權利範圍：***1000000分之628379****

權狀字號：103壢地電字第031302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2,320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60年09月 *****22.4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1000000分之428379****

088年08月 ****5,000.0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5分之1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本謄本僅係 所有權個人全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
〈 本謄本列印完畢 〉

- 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- 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- 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- 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土地登記第一類謄本（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）

中壢區興和段 0587-0000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5年10月14日16時31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蔡明杰自行列印

謄本種類碼：W*8FTTE2，可至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
中壢地政事務所 主任 劉瑞德

中壢電謄字第273913號
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

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中壢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098年07月14日

登記原因：逕為分割

地目：田

等則：09

面積：*****302.31平方公尺

使用分區：（空白）

使用地類別：（空白）

民國105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14,154元/平方公尺

地上建物建號：共0棟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一般註記事項）95年度地籍重測區

重測前：興南段興南小段0068-0009地號

因分割增加地號：587-1地號

本謄本未申請列印地上建物建號，詳細地上建物建號以登記機關登記為主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（0001）登記次序：0008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07月08日

登記原因：買賣
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06月25日

所有權人：蔡明杰

統一編號：

出生日期：民國057年01月08日

住址：桃園市平鎮區雙連里
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
權狀字號：103壢地電字第031303號

當期申報地價：105年01月****2,320.0元/平方公尺
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
060年09月 *****22.4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5分之4*****

088年08月 ****2,000.0元/平方公尺
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*****5分之1*****

其他登記事項：（空白）

本謄本僅係 土地標示及所有權部 節本，詳細權利狀態請參閱全部謄本

〈 本謄本列印完畢 〉

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
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
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
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

